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招商银行

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 2019 年 5 月 16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招商银行的最低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金额限制。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 1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 A
- 2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 C
- 3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 A
- 4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 B

二、调整内容

自 2019 年 5 月 16 日起，招商银行对上述基金定投扣款的最低金额区分“普通定投”和“聪明定投”。对于“普通定投”业务，定投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 10 元，即招商银行系统不支持 10 元以下的“普通定投”；对于“聪明定投”业务，定投起点可随着市场行情波动进行调整，定投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 1 元，以上均无级差。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招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 1.若今后招商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招商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季平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

《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